

#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银都餐饮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核查意见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银都餐饮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都股份”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银都股份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延期的事项进行了审慎核查，相关核查情况及核查意见如下：

## 一、公司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1445号文核准，本公司由主承销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证券”）采用网下向投资者询价配售和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6,600.00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12.37元，共计募集资金81,642.00万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5,208.76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76,433.24万元，已由主承销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7年9月5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上网发行费、招股说明书印刷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评估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1,967.34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74,465.90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7〕351号）。

##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基本情况

截至2018年6月30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 总投资	募集资金承 诺投资额	累计投入募集 资金金额	投资进度 (%)
------	-----------	---------------	----------------	-------------

炉具等西厨设备扩产项目	40,355.00	40,355.00	6,120.13	15.17
自助餐设备产业升级项目	9,743.00	9,743.00	882.55	9.06
新增年产 10 万台商用制冷设备项目	14,367.90	14,367.90	437.33	3.04
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100

银都已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专户开户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

### 三、本次募投项目延期的情况和原因

#### （一）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具体内容

“新增年产 10 万台商用制冷设备项目”投资总额估算为 14,367.90 万元，拟对商用餐饮制冷设备生产车间进行升级改造：一是对生产设备进行更新换代，对一些生产工艺自动化要求较高的环节采用定制化的自动化设备，提高整个生产流程的自动化水平；二是对现有的生产厂房进行重新规划建设，优化各个生产车间的布局，改善生产车间的整体环境，进一步提高生产人员的积极性和产品生产的效率。原预计建设期为 12 个月。

公司此次拟将“新增年产 10 万台商用制冷设备项目”延期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完成。

#### （二）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原因

“新增年产 10 万台商用制冷设备项目”，原计划购置库卡工业机器人、数控冲床、数控折弯机等生产设备。由于设备技术的升级改进以及工艺要求的提高，为了进一步适应市场需求，拟对募投项目的部分机器设备进行优化调整，该调整不涉及设备投资总额的变更。

除设备调整原因外，公司的产能投入亦有所调整。“新增年产 10 万台商用制冷设备项目”生产的商用餐饮制冷设备为出口产品，面向欧美等海外市场，原计划项目达产后商用餐饮制冷设备的产能将由 42.5 万台上升至 52.5 万台。由于市场环境的变化，且生产建设过程中存在较多不可控因素，进而延长建设周期，董事会根据目前“新增年产 10 万台商用制冷设备项目”的建设进度，决定将该项目的建设期延长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次募投项目延期是根据市场环境变化和募投项目实施的实际情况作出的

谨慎决定，符合公司长期利益。本次延期未改变项目建设的内容、投资总额、实施主体，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 **四、本次募投项目延期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本次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事项是根据客观实际情况做出的审慎决定，未调整项目的内容、投资总额和建设规模，不会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对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延期调整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符合公司长期发展规划。

#### **五、本次募投项目延期的审批程序**

银都股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监事会、独立董事已发表明确的同意意见。

#### **六、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的延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本次募投项目延期事项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程序符合《公司章程》、《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规定的相关要求，国信证券对公司本次募投项目延期事项无异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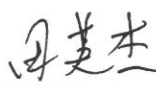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银都餐饮设备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陈敬涛



田英杰

